

新疆：2007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62/2021_2022__E6_96_B0_E7_96_86_EF_BC_9A2_c55_262696.htm

新建注[2007]08号 根据自治区人事厅、建设厅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人发[2005]42号）和建设部《关于2007年全国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安排的通知》（建办市函[2007]181号）精神，2007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定于2007年10月27日、28日进行，现就考试资格审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报名条件（一）报考条件 凡遵纪守法，具备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中等专科以上学历（参照国人部发[2004]16号文的专业对照表执行），并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2年，可报名参加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。（二）免试科目及免试条件 1、取得建筑施工二级项目经理资质，中级以上技术职称、从事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15年或取得建筑施工二级项目经理资质，助理级技术职称，从事建设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20年，可免试《建设工程施工管理》科目。 2、取得建筑施工一级项目经理资质，可免试《建筑施工管理》和《建设工程法规和相关知识》科目。 3、已取得某一个专业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的人员，可根据个人实际及工作需要，选择另一个专业的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科目考试。考试合格后核发相应专业合格证明，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专业类别的依据。二、报名程序及资格审查（一）自治区建设厅负责考试报名资格审查，自治区人事考试中心负责组织实施考务工作。资格审查合格者方可报名参加考试。（二）资格审查程序及方

法 1、报考人员本人提出申请，填写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申报表》（附表一）1份，《人事考试报名表》（附表二，在当地人事考试部门领取，不能复印）1份，并提供相应的学历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原件、一、二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原件、复印件（经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原件后盖章）1份。 2、自治区各委、办、厅、局等所属单位人员应报经上级行政主管单位人事（职称）部门初审（初审后将原件退回），初审合格由主管部门负责填写《汇总表》（附表三），并于2007年8月5日前报建设厅审查。审查合格者，由建设厅在《人事考试报名表》资格审查意见一栏内签署意见后，到自治区人事考试中心办理考试报名手续。 3、各地、州、市、县（市）所属单位、兵团所属企业、新疆军区营房部及中央驻疆单位人员报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初审（初审后将原件退回），初审合格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《人事考试报名表》资格审查意见一栏内签署意见，考生即可到当地人事考试部门办理考试报名手续。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填写《汇总表》（附表三），并连同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申报表》及学历证书复印件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复印件、一、二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复印件、资格审查费于2007年8月5日前报建设厅审查。审查不符合报名条件的，由当地人事考试部门负责退还报名所交的费用。 4、各单位在填写《汇总表》时，请将考全科、考部分科目人员分类造表，并在备注栏中注明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对报考人员的报考条件进行认真审核，严格把关，按时上报，因材料不完整、不真实影响报名资格审查或逾期未报的，责任自负。如发现弄虚作假的，考试成绩

无效，并追究当事人的有关责任。三、考试科目及时间安排

自治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设《建设工程施工管理》、《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》、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3个科目。根据人事部办公厅、建设部办公厅《关于建造师资格考试相关科目专业类别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国人厅发〔2006〕213号）安排，自2007年始，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相关科目专业类别进行了调整，调整后，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科目设置6个专业类别：建筑工程、公路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矿业工程、机电工程。获得执业资格的条件是：参加全部3个科目考试的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考试，考试成绩可以连续流动，即第一年与第二年为一个周期，第二年与第三年为一个周期，依次类推；具备免试部分科目条件考1个科目（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）或2个科目（《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》和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）的，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全部通过。2006年参加二级建造师考试，《建设工程施工管理》及《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》科目已通过，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科目未通过的人员，须填写2006年考试档案管理号，并按以下专业合并情况报新的专业名称参加2007年考试。

- 1、将原“房屋建筑、装饰装修”合并为“建筑工程”。
- 2、将原“矿山、冶炼（土木部分内容）”合并为“矿业工程”。
- 3、将原“电力、石油化工、机电安装、冶炼（机电部分内容）”合并为“机电工程”。
- 4、取消港口与航道、通信与广电2个专业类别。

考试定于2007年10月27日、28日举行，时间及科目安排如下：10月27日上午：9：00 - 12：00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 下午：15：00 - 17：00 建设

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10月28日 上午：9：00 - 12：00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 四、收费标准 首次参加考试的人员须交资格评审费每人80元，续考人员不再收取资格评审费。各地、州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上报材料时将资格审查费一并交纳。 五、考试用书 可参考中国建筑业出版社相关教材，在新疆建筑标准设计办公室图集发行站（乌鲁木齐市光明路26号院后门，联系电话：8855356、8867608）、新疆建筑书店（乌鲁木齐市和平北路6号，联系电话：2841227，联系人：乔爱萍）及各地建筑书店均有售，请自行购买。 六、考前培训 考前培训按照自愿参加的原则，各地不得以任何理由强制要求参考人员参加培训。建议考试参加建设工程教育网网上辅导，咨询电话01082326699. 七、资格审查地址 乌鲁木齐市光明路26号建设广场11楼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周敏 8862883 邮编

：830002附表一：#10.#10.#10. 9.0.0.2710 Microsoft Office Spreadsheet Sheet1 5318 14023 20 0 False 210 2389 80% 80%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申报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出生日期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 毕业时间 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务及任职时间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从事何专业技术工作 职务 报考专业 报考科目（在报考科目后打√）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 工作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地、州、市、县（市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初审意见或各委、办、厅、局等人事（职改）部门初审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自治区建设执业注册师管理委员会审定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">附表二：人事考试报名表附表三

：#10.#10.#10. 9.0.0.2710 Microsoft Office Spreadsheet Sheet1 6006

14155 0 0 False 210 2389 80% 80% 2007年度自治区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资格审查汇总表 填报地区： 单位：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务及任职时间 学历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全部/ 部分 初考/ 续考 备注 ">二〇〇七年七月十六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